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档案数字化加工 服务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 ALSDL-CT-2025-047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委托河北省成套招标有限公司,就 其档案数字化加工服务组织询比采购。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采购相关内容

- 1. 项目名称: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档案数字化加工服务
- 2. 资金来源: 数字化档案服务费
- 3. 本次采购内容:

本项目共划分1个标段,详细采购内容见附件三:标段划分表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 通用资格要求:
- (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响应;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 (3)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
- (4)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5)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6)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 (7) 供应商须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 (8)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2. 专用资格要求:

详见附件三: 标段划分表供应商专用资格条件

三、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the wilder

- 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蒙电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 2.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下载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下午 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http://guocai-impc.cppchina.cn) 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 (1) 具体流程为: 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采购项目→供应商报名提交报名 资料,通过资格查验的供应商报名后通过"文件下载"界面下载招标文件。平台联系电话: 400-9913-966。
-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 3. 代理公司详细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工农路 486 号。

4. 报名时需上传下列资料盖章扫描件: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本人办理相关事宜,授权书中必须明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并附授权人、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联系方式);(格式详见附件一)
 -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扫描件;
 - (3) 公告中专用资格要求的内容:
 - (4)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 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
- (5) 供应商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或查询报告;(格式详见附件一)
- (6)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或查询报告;(格式详见附件一)
- (7)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或查询报告;(格式详见附件一)
 - (8) 提供已开具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9) 提供《响应真实性承诺书》。(详见附件二)

(10) 专用资格要求中所需相关证明材料。

说明: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需由供应商提供有效查询路径。

在报名阶段,对供应商资质、业绩等资格要求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采购人将按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 电子响应文件请于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响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评审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 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使用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 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五、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解密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 2025 年 10 月 24 日~2025 年 11 月 04 日上午 9:00 (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04日上午9: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解密开始时间: 2025年11月04日上午9: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04 日上午 10:00(北京时间)

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如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六、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七、评审方式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审法。

八、采购费用

1. 响应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

- 2.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缴纳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缴纳代理服务费,若本项目成交金额大于30万元的,则项目收取办法为成交金额乘以0.015再下浮8%执行。若本项目成交金额为30万元及以下则代理服务费为成交金额乘以0.015不进行下浮。
- 3.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平台使用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应答,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收费标准:300元/标段/次。

4. 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

成交供应商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 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

按最终成交总价 1%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 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 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号: 304191001951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联系人: 董政

联系电话: 0471-3477645

九、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产权交易市场》

(http://www.nmcqjy.com) 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异议受理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投标采购过程有异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 异议和投诉联系电话: 0483-3982105

监督电话: 0483-3982272

监督邮箱: adcgjd@163.com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联系电话: 0483-3982882

采购代理机构:河北省成套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河北省石家庄市工农路 486 号

联系人: 刘岩、周璇

联系电话: 0471-5223675、17693646881

电子邮箱: alsgdxm@163.com

长招为

采购代理服务费电汇至下列账户

收款单位: 河北省成套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 6371 2010 2004 79

开户行:河北银行金桥支行

行号: 313121006378

到为

2025年10月24日

